

证券代码：833468

证券简称：双剑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28 日上午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3468 | 双剑股份 | 2023年9月20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购买湖北弘翔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，位于广水市广水办事处芦兴社区陶瓷路（弘翔名居）2幢2单元101铺、201铺作为办公场所，建筑面积约为646.60平方米，预计交易总额约500.00万元。公司最终购买的房产建筑面积及支付的房产总价以签署的《房屋买卖合同》为准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

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（5）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9月28日7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证券部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人：邓蜜 联系电话：0722-643109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双剑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12日